

鹏华中国 50 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2017 年第 2 季度报告

2017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7 年 7 月 20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7 年 7 月 1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7 年 4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鹏华中国 50 混合
场内简称	-
基金主代码	160605
交易代码	16060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4 年 5 月 12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42,986,880.87 份
投资目标	以价值投资为本，通过集中投资于基本面和流动性良好同时收益价值或成长价值相对被低估的股票，长期持有结合适度波段操作，以求在充分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分享中国经济成长和实现基金财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p>(1) 股票投资方法：本基金股票投资中，精选个股，长期持有结合适度波段操作，注重长期收益。将类指数的选股方式与积极的权重配置相结合，从而在保持了收益空间的前提下一定程度上降低了投资风险。股票价值分析兼顾收益性和成长性。</p> <p>(2) 债券投资方法：本基金债券投资以降低组合总体波动性从而改善组合风险构成为目的，采取积极主动的投资策略，谋取超额收益。</p>
业绩比较基准	上证 180 指数涨跌幅×65%+深证 100 指数涨跌幅

	×30%+金融同业存款利率×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平衡型证券投资基金，为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中风险品种。长期平均的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成长型基金，高于价值型基金、指数型基金、纯债券基金和国债。
基金管理人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7年4月1日—2017年6月30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848,268.04
2. 本期利润	3,779,993.17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44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013,620,562.30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202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33%	0.96%	5.88%	0.59%	-5.55%	0.37%

注：业绩比较基准=上证 180 指数涨跌幅×65%+深证 100 指数涨跌幅×30%+金融同业存款利率×5%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鹏华中国50混合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04 年 5 月 12 日生效。

2、截至建仓期结束，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中规定的各项比例。

3.3 其他指标

无。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陈鹏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1 年 1 月 28 日	-	14	陈鹏先生，国籍中国，工商管理硕士，14 年证券从业经验。曾在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任行业

				<p>研究员；2006 年 5 月加入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从事行业研究工作，历任行业研究员、鹏华价值优势股票（LOF）基金基金经理助理，2007 年 8 月至 2011 年 1 月担任鹏华行业成长证券基金基金经理，2008 年 8 月至 2011 年 5 月担任鹏华普丰基金基金经理，2011 年 6 月至 2013 年 3 月担任鹏华新兴产业股票基金基金经理，2013 年 1 月至 2014 年 4 月担任鹏华普丰基金基金经理，2011 年 1 月起担任鹏华中国 50 混合基金基金经理，2015 年 5 月起兼任鹏华消费领先混合基金基金经理，2016 年 10 月起兼任鹏华医疗保健股票基金基金经理，2017 年 5 月起兼任鹏华新科技传媒混合基金基金经理，现同时担任权益投资二部副总经理。陈鹏先生具备基金从业资格。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基金经理未发生变动。</p>
--	--	--	--	---

注：1. 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作出决定后正式对外公告之日；担任新成立基金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 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关于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以及基金合同的约定，本着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作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不存在违反基金合同和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公平交易制度，确保不同投资组合在研究、交易、分配各环节得到公平对待。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违法违规且对基金财产造成损失的异常交易行为。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7 年二季度，市场出现了比较大的分化，以家电、白酒为代表的所谓“漂亮 50”类个股表现优异，而一季度有所表现的周期、成长等板块出现较大回撤。

本季度，国内经济增速保持基本稳定，但在政策层面，“去杠杆”力度有所加大，流动性中性偏紧，市场利率有一定程度的上升。在监管趋严的影响下，投资者风险偏好受到抑制，追求确定性、低估值，“抱团取暖”的意愿强烈。

本基金在二季度主要立足于基本面研究，以挖掘内生增长较高，性价比突出的个股为工作重点。阶段性的参与了白酒、家电个股的投资，但是力度偏小，收获不大；但组合在电子股上斩获较多，另外，也为组合选取了一些立足下半年的成长股，希望在下一阶段有所收获。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报告期内，本基金净值增长率为 0.33%，同期上证综指下跌 0.93%，深证成指上涨 0.97%，沪深 300 指数上涨 0.97%。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950,252,599.96	92.15
	其中：股票	950,252,599.96	92.15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	-	-

	金融资产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80,308,281.27	7.79
8	其他资产	661,372.76	0.06
9	合计	1,031,222,253.99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29,643,000.00	2.92
C	制造业	623,032,170.36	61.47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7,448,309.38	2.71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69,080,719.40	6.82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78,361,731.46	7.73
J	金融业	187,943.49	0.02
K	房地产业	33,865,590.88	3.34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88,633,134.99	8.74
S	综合	-	-
	合计	950,252,599.96	93.75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无。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729	重庆百货	1,999,970	53,679,194.80	5.30
2	000403	ST 生化	1,600,000	49,488,000.00	4.88
3	002340	格林美	8,000,000	48,400,000.00	4.77

4	002368	太极股份	1,700,000	47,073,000.00	4.64
5	300142	沃森生物	2,999,964	37,079,555.04	3.66
6	603986	兆易创新	449,968	35,012,010.08	3.45
7	002008	大族激光	1,000,000	34,640,000.00	3.42
8	603626	科森科技	520,000	33,893,600.00	3.34
9	600622	嘉宝集团	2,080,196	33,865,590.88	3.34
10	002185	华天科技	4,412,000	31,942,880.00	3.15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无。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无。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无。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无。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无。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投资范围尚未包含股指期货投资。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投资范围尚未包含股指期货投资。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投资范围尚未包含国债期货投资。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投资范围尚未包含国债期货投资。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投资范围尚未包含国债期货投资。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之一的振兴生化股份有限公司（简称“ST 生化”或“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12 日公告，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山西监管局（以下简称“山西证监局”）下发的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6】5 号《关于对振兴生化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内容如下：

经查，2012 年 4 月 23 日，山西省运城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民事（2011）运中商初字第 53 号判决书，将山西阳煤丰喜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喜肥业）于山西振兴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西振兴）签订的《关于合作建设经营现“山西金兴大酒店”的合同书》之转让协议载明的归山西振兴所有的权利判决归丰喜肥业所有。你公司未在 2012 年 12 月 1 日发布的《振兴生化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以资抵债关联交易公告》中披露交易标的山西金兴大酒店涉及的上述诉讼。

该行为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2 年修订）》9.15 和 10.2.8 规定披露义务，违反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二条的相关规定。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五十九条之规定，我局决定对你公司采取责令改正的监管措施，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你公司应自本决定下发之日起 1 个月内对以下事项进行改正，并向我局报送书面整改报告：

一、补充披露山西金兴大酒店相关诉讼情况。

二、请律师就公司是否实际取得金兴大酒店相关权利发表意见，请会计师就金兴大酒店纳入公司年报“在建工程”科目核算的合理性发表意见。

针对山西证监局下发的《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公司高度重视，公司将按照山西证监局的要求，提出切实可行的整改措施和计划，形成整改报告，及时上报山西证监局。公司将加强规范运作、内部控制管理和信息披露管理，进一步提高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能力，积极按照《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要求进行整改，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对该股票的投资决策程序的说明：本基金管理人长期跟踪研究该股票，从监管措施公告中知悉，相关问题对于公司经营并不构成重大实质性影响。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并不产生重大实质性影响。本次监管措施对该股票的投资价值不产生重大影响。该证券的投资已执行内部严格的投资决策流程，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的其它证券本期没有发行主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证券。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574,390.71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32,007.65
5	应收申购款	54,974.40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661,372.76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无。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000403	ST 生化	49,488,000.00	4.88	重大事项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数字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859,750,719.30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6,108,936.85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32,872,775.28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42,986,880.87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基金管理人本报告期末申购、赎回或者买卖本基金基金份额。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无。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鹏华中国 50 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二) 《鹏华中国 50 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三) 《鹏华中国 50 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2017 年第 2 季度报告》（原文）。

9.2 存放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三路 168 号深圳国际商会中心第 43 层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仙霞路 18 号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基金管理人营业时间内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或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phfund.com>）查阅。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已开通客户服务系统，咨询电话：4006788999。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 年 7 月 20 日